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0

派發末期股息更新公告

茲提述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日期為2023年6月6日之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函及日期為2023年6月26日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派發末期股息，本公司擬按照每10股人民幣5.66元(含稅)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予於2023年7月2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本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

由於本公司回購股份及員工持股計劃擬過戶受讓等安排，本公司總股本於股權登記日(2023年7月28日)前發生變動，本公司擬維持分配總額(約人民幣5,298百萬元(含稅))不變，將每股分配比例由每10股人民幣5.66元(含稅)相應調整為每10股人民幣5.6692(含稅)，派發予於2023年7月2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該等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及以歐元向D股股東支付。支付予H股股東的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宣佈股利和決定支付(即2023年6月26日)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0.914603元兌港幣1.00元)計算，即每10股H股派發現金股利港幣

6.198536元(含稅)。支付予D股股東的歐元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宣佈股利和決定支付(即2023年6月26日)前一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歐元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7.8172元兌歐元1.00元)計算，即每10股D股派發現金股利約歐元0.725221元(含稅)。

上述股息將於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或前後進行派發。

有關稅項、滬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及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請參閱公告。除上文所述者外，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華剛

中國青島
2023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華剛先生及宮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漢度先生、李錦芬女士及邵新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大群先生、王克勤先生、李世鵬先生及吳琪先生。

* 僅供識別